

2021 年上街区商务局退休工资预算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概述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本项目实施单位为郑州市上街区商务局，郑州市上街区商务局为区政府工作部门，下设上街区商贸流通服务中心、上街区商务发展促进中心和上街区粮食管理中心 3 个事业单位，主要职责如下：

1.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商务工作的发展战略、政策，拟订全区相应的发展规划及措施。

2. 研究拟订全区招商引资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全区招商引资工作，组织开展对外招商和项目推进；推动全区外资、外贸、外经工作的协同发展。

3. 负责权限内的外资项目合同、章程的审批和限额以上、限制投资、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的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及其变更事项的审核、上报工作。

4. 拟订全区对外贸易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全区对外贸易工作，服务和培育对外贸易企业，依法对进出口商品配额、许可证进行申报和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进出口机电产品招标规则和管理办法；组织实施国家、省、市下达的关系国计民生和大众的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及重要农产品进出口计划；指导和协调加工贸易业务。

5. 推进全区科技兴贸战略;负责服务贸易和承接服务外包产业转移的招商及项目促进工作;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体系建设;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的技术和引进技术的出口与再出口工作;负责与防扩散相关的出口许可证的申报管理工作。

6. 拟订并执行对外经济合作政策;管理和监督对外工程承包、对外劳务合作等;负责外派劳务和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负责全区境外投资的管理和促进。

7.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流通领域市场体系的总体规划;拟订流通领域市场体系的政策;组织实施国家及地方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市场体系建设重大投资项目。

8. 组织实施全区物流业发展规划;研究拟订加快物流业发展政策;负责全区物流体系节点的规划布局、建设和管理;培育和引进大型物流企业,推进物流体系认证,协调重点物流项目建设。

9. 拟订全区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拟订规范市场秩序、繁荣市场消费政策;组织大型商业设施建设项目的听证工作,协调解决建设中的有关问题。

10. 负责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负责成品油、酒类、拍卖、典当、旧货流通、实物租赁、再生资源、报废汽车回收、二手车交易、药品流通等特殊行业的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加强流通领域商品质量、计量和标准的监督检查。

11. 负责涉及世贸组织相关事务的研究、指导和服务工作;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

关的工作;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组织产业损害调查;指导和协调国外对我区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及相关工作;按规定指导企业进出口的经营管理、国际贸易相关企业和境外经济组织驻上代表和办事机构的管理工作。

12. 研究拟订会展经济发展政策和规划;组织、申报、指导以上街区名义在境内外举办的各种交易会、展览等活动。

13. 研究全区粮食市场动态,做好市场预测;承担辖区范围内粮食收购许可证核发工作,粮食收购市场管理,维护粮食市场秩序;承担社会粮食行业管理、社会粮食经营统计工作。

14. 会同有关部门开展辖区社会粮油质量、计量标准和检测监督工作,推进辖区订单农业发展,参与农业种植结构调整,促进粮食产业化、规模化经营。

15. 组织指导全区政策性粮食和地方储备粮的收购、储存、轮换和管理工作;承担地方储备粮方面的宏观调控,维护全区粮食安全。

16.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项目概况

区商务局副科级协理员马元仁于2020年6月退休,因身份证出生年月为1960年7月,档案填写的出生年月为1960年6月,导致办理退休时间延迟至8月份,同时也造成对马元仁同志多发了2020年7、8两个月的在职工资,共计23176.736元(贰万叁仟壹佰柒拾陆元柒角叁分陆厘),约为23176.74元(贰万叁仟壹佰柒拾陆元柒角肆分)。在2020年9月22日,郑州市上街区

社会保险局转到郑州市上街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账户马元仁7、8两个月的退休工资7459.8元，建议将该笔资金上缴国库，抵扣马元仁应退回工资部分。

（三）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预算安排：该项目预算资金为7459.8元。

2. 资金落实：该项目年底实际拨付资金为0元。

3. 预算执行：该项目所下达资金为0元，预算执行率为0%，已于年底足额、及时退回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账户。

4. 结果：该项目预算资金需要退回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账户相关资料手续齐全，完整。实际支出金额与预算金额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为马元仁同志多发了2个月在职工资，需要该同志足额退还区财政多发放的2月在职工资。该项目资金零使用手续齐全，情况说明完整详实，项目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均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绩效目标

该项目资金需退还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账户，第一时间与马元仁同志进行了沟通，并将本人意愿与为何将钱退还区财政情况形成书面材料，向区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与国库科分别报送了相关手续资料。在接下来的工作中，每月也及时与当事人（马元仁同志）和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进行对接、备注，于2021年11月顺利扣发完毕马元仁需退还区财政资金，并及时、足额将7459.8元钱退还至了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账户，保证了双方利益零损失，工作圆满完成。

二、评价工作简述

1. 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1）通过绩效评价，形成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结论，为后期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供重要依据。

（2）通过对项目绩效评价，提升项目实施水平，确保资金安全与高效使用。

（3）通过对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进行评价，发现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优化资金资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严格执行规定的评价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以事实为依据，以规范为准绳，真实、客观、公正评价项目绩效；

（3）绩效相关原则：围绕资金支出与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评价，反映支出和满意度之间的绩效对应关系。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和项目实际情况设计评价指标体系，指标体系包括投入和管理目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四个方面。一是投入和管理目标，主要是项目的投入管理、财务管理和项目管理落实情况。二是产出指标，主要是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和时效指标的落实情况。三是效益指标，主要是社会效益落实情况。四是满意度指标，主要是服务对象满意度落实情况。

（四）绩效评价方法

根据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文件确定的绩效评价方法，从本项目实际情况出发，采用以下方法。同时在运用具体评价方法时，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技术进行综合评价。

（1）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项目效益分析法：通过项目支出与项目效益进行对比分析，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 评价组织实施

（1）前期准备阶段。根据区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要求结合实施绩效评价的特点，成立绩效评价组，收集相关资料进行研究、反复研讨，针对项目的特性设计相关表格进行了统计、分析、核实，作为项目评价信息并设计评价方案。

（2）评价实施阶段。为保证本次绩效评价结果的客观、公正、科学，评价小组进行相应考察，了解项目开展、项目执行、项目管控、财务管理等情况，并进行询问，以获取绩效评价业务需要的基础资料。

（3）绩效分析阶段。绩效评价工作组通过收集资料、对照查证复核、数据汇总分析等工作程序，采用定性指标与定量指标结合、点上调查与面上分析结合的方法，确保评价工作客观、公

正。进行绩效指标量化评分，得出最后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区商务局副科级协理员马元仁于2020年6月退休，因身份证出生年月为1960年7月，档案填写的出生年月为1960年6月，导致办理退休时间延迟至8月份，同时也造成对马元仁同志多发了2020年7、8两个月的在职工资，共计23176.736元（贰万叁仟壹佰柒拾陆元柒角叁分陆厘），约为23176.74元（贰万叁仟壹佰柒拾陆元柒角肆分）。在2020年9月22日，郑州市上街区社会保险局转到郑州市上街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账户马元仁7、8两个月的退休工资7459.8元，建议将该笔资金上缴国库，抵扣马元仁应退回工资部分。经与马元仁本人协调沟通，现需将多发的剩余部分工资从此后每月的工资中实施代扣上缴国库，直至代扣完毕需退回的金额为止，确保双方利益零损失，工作圆满完成。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质量可控，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规范，实行专款专用，严格执行财务审批程序。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数量情况：及时、足额将马元仁多发的在职工资中的一部分7459.8元钱退还至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账户；产出质量情况：补发马元仁退休工资正确率100%；产出时效情况：补发

马元仁退休工资及时发放率 100%。

（四）项目效果情况

确保及时、足额将马元仁多发的在职工资中的一部分 7459.8 元钱退还至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账户，保证双方利益零损失，工作圆满完成。

四、评价结论

1. 项目自评得分及自评结果

自评得分：88，结果为良。

2. 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发现的主要问题：预算执行率为 0，主要原因为马元仁同志多发了 2 个月在职工资，需要该同志足额退还区财政多发放的 2 个月在职工资，故实际支出数只能为 0，预算执行率也为 0。改进措施：日后工作中，尽可能避免退休办理延迟问题。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该项目 2021 年自评结果为良，执行效果良好，该项目可终结，以后年度将取消，并可以随本年度决算公开。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领导高度重视，立项前多次电话征求马元仁本人意见，经认真考虑后形成结论，确保该项目的科学性、严谨性；二是实施过程周密细致，项目启动前认真学习相关文件规定，严格落实财务管理制度，保证经费使用合法合规、公开透明。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绩效自评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休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333]郑州市上街区商务局	实施单位	郑州市上街区商务局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执行率(预算执行数/全年预算数)	资金执行分值	资金执行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75	0.75	0.00	0.00%	10	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0.75	0.75	0.00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退休审批, 按时发放退休工资。			根据上组(2020)36号文件通知, 马元仁退休时间从法定到龄之日起执行。根据通知要求办理退休手续, 因马元仁办理退休延迟了两个月, 同时也造成了对马元仁同志多发了两个月的在职工资, 经与马元仁本人协调沟通, 需将社保局发放的退休工资7459.8元上缴国库, 多发的剩余部分工资从此后每月的工资中实施代扣上缴国库, 直至代扣完毕需退回的金额为止。现已按规定, 在2021年12月底之前将社保局发放的退休工资7459.8元上缴至国库, 同时已完成代扣退回国库金额, 现已正常保质保量足额准确发放了该同志的退休工资。				
总分值	100		总得分	88			
说明	预算执行率低于70%或项目实施存在较大问题时, 请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默认显示, 或提示信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自评	投入和管理目标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0.00%	1.00	0.00	因马元仁办理退休延迟了两个月，同时也造成对马元仁同志多发了两个月的在职工资，经与马元仁本人协商沟通，需将社保局发放的退休工资7459.8元上缴国库，多发的剩余部分工资从此后每月的工资中实施代扣上缴国库，直至代扣完毕需退回的金额为止。现已按规定，在2021年12月底之前将社保局发放的退休工资7459.8元上缴至国库，同时已完成代扣退回国库金额，现已正常保质保量足额准确发放了该同志的退休工资。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00	2.00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0%	1.00	0.00	因马元仁办理退休延迟了两个月，同时也造成对马元仁同志多发了两个月的在职工资，经与马元仁本人协商沟通，需将社保局发放的退休工资7459.8元上缴国库，多发的剩余部分工资从此后每月的工资中实施代扣上缴国库，直至代扣完毕需退回的金额为止。现已按规定，在2021年12月底之前将社保局发放的退休工资7459.8元上缴至国库，同时已完成代扣退回国库金额，现已正常保质保量足额准确发放了该同志的退休工资。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00	2.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合规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有效	1.00	1.00	
		项目管理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可控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人数	1人	1人	10.00	10.00	
		质量指标	补发马元仁退休工资正确率	=100%	100%	15.00	15.00	
		时效指标	补发马元仁退休工资及时发放	=100%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退休人员的生活质量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5.00	15.00	
		经济效益	保障退休人员的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马元仁退休工资及时发放满意度	=100%	100%	10.00	10.00		

